



Greenheart Group 綠心集團

綠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

2021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4
其他資料	6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鄭志謙* (非執行主席)

丁偉銓* (行政總裁)

曾安業#

馬世民#

黃文宗**

張伯陶**

杜振偉**

程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黃文宗 (主席)

曾安業

杜振偉

薪酬委員會

黃文宗 (主席)

曾安業

杜振偉

提名委員會

鄭志謙 (主席)

黃文宗

杜振偉

公司秘書

謝雅凝

股份代號

94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法定代表

丁偉銓

謝雅凝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77-79號

富通大廈32樓32A

電話：(852) 2877 2989

傳真：(852) 2511 8998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林朱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西盟斯律師事務所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新西蘭銀行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網站

<http://www.greenheartgroup.com/>

投資者關係

ir@greenheartgroup.com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們：

雖然全球經濟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明顯改善，但全球集裝箱及貨輪短缺令幾乎所有需要通過海路運送產品之公司陷入全球供應鏈危機。面對著這前所未見之全球物流中斷困局，綠心集團有限公司（「綠心」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亦無法倖免。

在此背景下，本人對綠心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業務發展勢頭感到非常欣慰。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回顧期間，受惠於中國對新西蘭輻射松之強勁需求，加上蘇利南分部之產量及帶來之銷售額上升，綠心之總收益顯著增加約33.9%至約147,850,000港元。綠心錄得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總額31,746,000港元，按年增長132.5%。加上自新西蘭人工林資產產生之公允價值收益，本集團之虧損淨額較去年同期大幅收窄96.5%至1,265,000港元。

新西蘭分部

儘管新西蘭港口塞港令我們被迫將六月份之貨運推遲至七月，但由於平均原木價格上升，新西蘭分部仍錄得銷售額129,38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626,000港元或31.0%。

受惠於中國需求強勁復甦及中國繼續對澳洲進口原木實施限制，運往中國之新西蘭輻射松之成本加運費（「成本加運費」）出口價格於本期間急升，A級原木價格於五至六月曾一度飆升至每立方米195美元，較去年底價格上升48.9%。然而，大部分價格升幅被不斷飆升的船運成本（由二零二零年底之每立方米30.6美元飆升至六月之每立方米60美元）蠶食。因此，本期間A級新西蘭輻射松之平均出口離岸價（「離岸價」）僅上升34.1%，達到每立方米122美元。



主席報告(續)

新西蘭分部(續)

本集團之新西蘭分部於本期間錄得人工林資產公允價值收益24,9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5,407,000港元), 反映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情況, 對未來市價及需求皆作有利調整。

整體而言, 新西蘭分部所貢獻之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相比增加10,174,000港元或33.2%, 達到40,813,000港元。

蘇利南分部

至於蘇利南分部方面, 隨著部分主要市場疫情消退, 加上全球各國政府紛紛推出基建及翻新計劃推動需求上升, 熱帶硬木市場在全球之貿易活動已穩步恢復。於本期間, 原木及木材價格均明顯回升。

原本預計蘇利南分部將會延續去年年底的勢頭, 並因市況改善及營運效率提升而進一步好轉。然而, 儘管蘇利南分部於第一季確實表現良好, 但由於當地於五月至六月爆發新一輪疫情, 加上持續暴雨令全國出現水災, 再次突然打亂蘇利南之進展。與此同時, 集裝箱持續短缺及乾散貨運費急升亦進一步拖慢並阻延本集團交貨。

儘管受到上述所有不利因素所影響, 蘇利南分部在本期間仍能錄得收益明顯增長58.3%至18,470,000港元, 實在令人鼓舞。蘇利南分部之負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亦減少至2,78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7,612,000港元)。



主席報告 (續)

前景

由於受到中國經濟強勁復甦所推動，新西蘭輻射松行業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表現出色，但此升勢於七月份曾出現轉折，當時每立方米A級原木價格急跌20美元或10.3%，跌至每立方米175美元。儘管由於中國於夏季之工程施工率較低令價格於每年此段期間出現下跌之情況並不罕見，但近期公佈之數據顯示中國經濟復甦確有放緩跡象，二零二一年第二季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由第一季的18.3%大跌至7.9%。

中國經濟增長放緩預計將為新西蘭輻射松價格帶來短期壓力。然而，由於中國對原木之需求通常於十月初開始之黃金週後急升，且同時多個替代供應國（如俄羅斯、澳洲、德國及美國等）正由於不同原因而面對短缺問題，故預期現價水平將得到支持。倘無不可預見之情況（如2019冠狀病毒個案回升或中美政治緊張局勢進一步升級），新西蘭輻射松價格可能會在今年餘下期間維持於目前水平，原因是供應未能滿足中國需求。

我們一直努力物色合適的森林資產以補充本集團新西蘭森林之木材供應缺口。最近，新西蘭碳信用價格飆升至接近每噸50新西蘭幣（「新西蘭幣」），加上今年原木價格高企，推高了森林擁有人對價格的預期，並吸引國內外林業投資者競爭。本集團在價格高企時將會採取審慎之收購方針，但同時會繼續開放尋找投資機會。

蘇利南分部方面，主要熱帶硬木進口國之整體市況正逐步改善。我們預計於今年下半年，熱帶硬木之需求將繼續令價格保持於上半年之平均價格或更高水平。然而，我們預期蘇利南分部將不會一帆風順，其前景仍然充滿不確定性，由2019冠狀病毒感染個案回升、不利的天氣狀況（如雨季持續）、供應鏈中斷及變得不可靠以至新一屆政府轄下相關地方當局之政策和人員不斷變更皆有可能出現。



主席報告(續)

前景(續)

在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下，管理層將繼續努力提高集團之生產力及物流效率。我們亦會繼續努力削減成本、精簡人手，並重新分配現有資源以應付營運所需，同時保障我們的資產。

展望未來，2019冠狀病毒將繼續為全球經濟及本集團業務營運的其中一個重大風險。事實上，新西蘭及蘇利南近期再次出現感染個案導致再次實施封城及宵禁，更有可能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大大削弱集團這兩個分部之業務表現。為保持集團在應對2019冠狀病毒疫情困境方面之抗逆能力和靈活性，我們將密切注視疫情之發展，並繼續實行嚴謹審慎之財務及現金流管理方針，為未來任何變動及挑戰作好準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之一貫支持。本人亦謹此對於在此艱難時刻董事會同仁仍堅持不懈及全體員工恪盡職守、全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表示謝意。

鄭志謙
非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虧損淨額大幅減少至1,265,000港元，跌幅為96.5%或34,841,000港元。虧損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就人工林資產錄得公允價值收益，反映新西蘭輻射松市場整體有所改善以及新西蘭和蘇利南分部之相關經營業績（「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均錄得增長。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33.9%至147,850,000港元。來自新西蘭分部及蘇利南分部之收益分別為129,3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8,754,000港元）及18,47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671,000港元）。

新西蘭分部於本期間貢獻之收益增加31.0%或30,626,000港元，乃由於來自中國之需求帶動A級新西蘭輻射松原木價格上揚。於本期間，按離岸價基準計算之平均出口售價上升34.1%之部分影響被銷量下跌4.5%所抵銷。

除原木銷售外，來自森林管理服務之收益於本期間增加1,497,000港元至2,668,000港元。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新西蘭林業於去年同期曾因新西蘭政府實施封城措施而暫停營運近一個月所致。

蘇利南分部於本期間之收益亦上升58.3%或6,799,000港元，原因是原木及木材銷量和木材平均售價均有所上升（反映我們轉向出口高價值產品之策略），以及分包商因其客戶之需求自2019冠狀病毒疫情中徐徐回升而恢復砍伐活動，導致分包費收入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毛利

本集團錄得毛利26,26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毛損4,177,000港元)。於本期間來自新西蘭分部之毛利為31,3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572,000港元)，而蘇利南分部於本期間則錄得毛損5,10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749,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毛利率為17.8%，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毛損率3.8%。本集團新西蘭分部於本期間之毛利率為24.2%(二零二零年：8.7%)，而本期間蘇利南分部則錄得毛損率27.6%(二零二零年：109.2%)。

新西蘭分部之毛利率上升乃由於上文所述按離岸價基準計算之平均出口售價之升幅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新西蘭幣升值所導致之平均單位直接營運成本升幅為高的淨影響所致。

蘇利南分部之毛損率於本期間有所下降，主要歸因於木材平均售價上升及通過合理調整蘇利南之工人規模而削減當地之成本結構。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本期間減少至1,499,000港元，乃由於去年同期曾就香港政府及新西蘭政府所提供之2019冠狀病毒疫情相關補貼錄得一次性政府補助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指因提早終止租賃而產生之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就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本期間就金融資產確認之虧損主要指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本期間新西蘭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為24,9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07,000港元)。有關收益乃根據本期末由獨立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報告計算得出。公允價值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木之短期預測售價上升所致，而此乃反映新西蘭輻射松市場整體有所改善。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指因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而產生之貨運、躉船及出口處理費用，以及海運及物流相關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於本期間上升3,135,000港元或20.8%，主要是由於新西蘭分部錄得新西蘭幣升值以及蘇利南分部之銷售策略重心由內銷轉向出口導致產生額外成本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於本期間保持穩定，金額為22,670,000港元，但佔收益百分比則由去年同期的20.5%下跌至本期間的15.3%。佔收益百分比下跌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將繼續就管理開支採取審慎方針。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於本期間減少1,266,000港元或14.0%，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銀行借貸利息隨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普遍下跌而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續)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之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新西蘭分部產生的稅項撥備、遞延稅項開支及因公司間利息導致的預扣稅。

本期間之遞延稅項開支包括新西蘭分部之遞延稅項開支5,11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抵免8,006,000港元)及蘇利南分部之遞延稅項抵免1,72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05,000港元)。

新西蘭分部之遞延稅項開支主要是由確認稅項虧損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新西蘭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以美元定值有期貸款之期末外幣換算調整以及換算以外幣定值遞延稅項負債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而產生。

蘇利南分部之遞延稅項抵免是指有關往年收購附屬公司之公允價值調整攤銷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變動淨額。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由去年同期的20,751,000港元增加36,421,000港元至本期間的57,172,000港元。具體而言，新西蘭分部及蘇利南分部於本期間分別錄得除息稅折攤前盈利65,6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076,000港元)及虧損2,2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932,000港元)。

本集團之除息稅折攤前盈利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如上文所述錄得人工林資產公允價值收益增加以及新西蘭及蘇利南分部之相關經營業績有所改善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的虧損24,322,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8,923,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250,101,000港元及105,0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1,630,000港元及114,387,000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54,3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68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借貸是指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183,65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900,000港元)、銀行借貸219,96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203,000港元)及租賃負債24,6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149,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未償還借貸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百分比計算)為44.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為1,854,991,056股。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庫務政策。現金一般存放作短期存款，大多數以美元及港元定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需求定期予以檢討。

本集團大多數銷售以美元定值，而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所有未償還借貸及於香港及蘇利南產生的主要成本及開支均以美元定值。新西蘭人工林資產所產生的國內銷售以及來自新西蘭分部之森林管理費收入均以新西蘭幣定值，此可有助抵銷本集團須以新西蘭幣支付的部分經營開支。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亦無未使用之對沖工具。然而，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新投資可能產生之所有匯兌風險，並將實施必要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回顧(續)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信貸須履行新西蘭銀行要求的若干財務契約。於本期間，所有與銀行貸款信貸有關的財務契約均得到遵守。

前景

儘管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從疫情封鎖中穩步恢復，但隨著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出現新變種病毒傳播，新一輪的2019冠狀病毒疫情在全球各地捲土重來，令復甦面臨挑戰。二零二一年全球林業市況仍會充滿挑戰，可能需要更多時間讓經濟重回正軌。

新西蘭分部

中國繼續增加軟木原木進口量，而新西蘭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成為中國第一大原木供應國，佔原木總進口量之32%。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從新西蘭進口之原木總量為10.02百萬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加58%。

儘管按成本加運費基準計算之新西蘭A級輻射松價格急升，並由年初之每立方米131美元升至每立方米195至200美元之新高水平，但出口商在將軟木價格維持於此較高水平方面卻遇到問題。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每立方米成本加運費價格下跌20至25美元，跌至每立方米175至180美元，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進一步下跌至每立方米163至168美元。

上述情況在船運運費持續攀升之情況下亦有發生。據報指運往中國及南韓之運費激增至超過每立方米61美元，幾乎是今年年初運費之兩倍，而此更未計及與新西蘭所有港口嚴重塞港有關之額外費用成本。

市場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之後趨於穩定，而市場上之其他參與者正等待於中國港口原木庫存水平下降後迎來年底反彈。近期出口價格飆升至新高水平推高了森林擁有人對出售其資產索價之期望。我們將對不同投資機會保持開放態度，但在競標報價方面不會過分進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續)

蘇利南分部

蘇利南分部繼續著眼於轉虧為盈，冀能可持續經營業務。儘管二零二一年第二季新變種病毒於南美洲肆虐，加上持續暴雨導致全國廣泛地區水浸，無可避免地拖慢我們轉虧為盈之進度，但管理層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繼續將精力集中於提高營運效率及不同市場銷售工作之成效。

由於我們一直努力降低蘇利南業務之日常開支成本及提升其經營表現，故我們相信削減成本之好處將在二零二一年下半年見效。儘管外部環境仍然挑戰重重，但蘇利南業務仍有望成為穩定及可持續發展之業務。

鑒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仍充滿挑戰及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留意情況，並會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及審慎管控資本開支及投資項目，以持續改善財務表現，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信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公司若干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經挑選集團公司」)之所有現有及之後收購物業(「個人物業」)；及
- (ii) 以下之固定押記：
 - a. 本集團賬面值約134,6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401,000港元)之林地(位於新西蘭)(「林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產抵押(續)

(ii) (續)

- b. 本集團賬面值約450,9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131,000港元)之人工林資產(位於新西蘭)及於林地之所有其他房產及權益以及林地上的所有樓宇、建築物及固定設施；
- c. 經挑選集團公司之個人物業以外之所有其他現有及之後收購物業；
- d. 本集團賬面值約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20,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位於蘇利南)；及
- e. 本集團賬面值約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6,000港元)之若干汽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約7,03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554,000港元)用於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

業務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進行重大業務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15,923,600股普通股之購股權，均為有效及尚未行使。於本期間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5,923,600
於本期間授出	—
於本期間失效	—
於本期間註銷	—
於本期間行使	—
<hr/>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5,923,600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為179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8,55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0,540,000港元)。僱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之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各級員工提供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47,850	110,4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1,583)	(114,602)
毛利(毛損)		26,267	(4,177)
其他收入	6	1,499	1,66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02)	2
就金融資產(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	15	(123)	2,857
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13	24,995	5,407
聯營公司分佔虧損		(68)	(16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207)	(15,072)
行政開支		(22,670)	(22,632)
融資成本	7	(7,809)	(9,075)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3,582	(41,196)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4,847)	5,090
本期間虧損		(1,265)	(36,106)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於隨後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667)	(6,35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4,667)	(6,356)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5,932)	(42,46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923	(24,322)
非控股權益		(10,188)	(11,784)
		(1,265)	(36,106)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56	(30,678)
非控股權益		(10,188)	(11,784)
		(5,932)	(42,462)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1	0.005 港元	(0.013)港元
攤薄	11	0.005 港元	(0.013)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673	316,184
使用權資產		42,000	42,291
商譽		5,651	5,651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12	135,111	140,12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924	4,716
人工林資產	13	450,919	455,1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135	1,728
聯營公司權益		1,846	1,889
		950,259	967,713
流動資產			
存貨		42,448	25,102
貿易應收賬款	14	18,113	16,35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475	5,2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2,347	19,95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9(b)(i)	140	213
可收回稅項		7,194	7,0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4,384	167,684
		250,101	241,6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6	31,790	39,07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7,145	48,771
合約負債		2,187	1,329
租賃負債		3,745	4,406
銀行借貸	17	-	243
應付稅項		20,174	20,563
		105,041	114,387
流動資產淨值		145,060	127,2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95,319	1,094,9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0,896	19,743
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9(a)(i)	183,658	181,900
銀行借貸	17	219,960	219,960
遞延稅項負債		100,973	97,589
		525,487	519,192
資產淨值		569,832	575,764
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550	18,550
儲備		939,976	935,720
		958,526	954,270
非控股權益		(388,694)	(378,506)
總權益		569,832	575,76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撥入盈餘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土地重估儲備	合併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550	2,091,657	83,274	4,687	846	50,853	265	7,562	(1,303,424)	954,270	(378,506)	575,764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8,923	8,923	(10,188)	(1,265)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4,667)	-	(4,667)	-	(4,667)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4,667)	8,923	4,256	(10,188)	(5,93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550	2,091,657	83,274	4,687	846	50,853	265	2,895	(1,294,501)	958,526	(388,694)	569,83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550	2,091,657	83,274	10,135	846	42,304	265	(2,610)	(1,291,635)	952,786	(359,616)	593,170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24,322)	(24,322)	(11,784)	(36,10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6,356)	-	(6,356)	-	(6,356)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6,356)	(24,322)	(30,678)	(11,784)	(42,46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550	2,091,657	83,274	10,135	846	42,304	265	(8,966)	(1,315,957)	922,108	(371,400)	550,7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6,639	9,228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301)	(17,595)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786)	(7,78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11,448)	(16,15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7,684	168,30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852)	(2,24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4,384	149,89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4,384	149,89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為Newforest Limited（「Newforest」，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而最終母公司則為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中期報告公司資料內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則為美元。本公司為於香港經營主要業務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其大部分投資者位於香港，故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比較有利。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人工林資產及林地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重估金額計量。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修訂本導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的影響及會計政策

3.1.1 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合約現金流量釐定基準變動

就利率基準改革所導致應用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約現金流量之釐定基準變動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將該等變動入賬，而有關實際利率變動一般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影響。

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之情況下，方需根據利率基準改革更改合約現金流量之釐定基準：

- 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必然直接後果；及
- 合約現金流量之新釐定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接變動前之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的影響及會計政策(續)

3.1.1 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合約現金流量釐定基準變動(續)

就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出之其他變動(除須根據利率基準改革對合約現金流量之釐定基準作出之變動外)而言,本集團首先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對根據利率基準改革須作出之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對於可行權宜方法並不適用之其他變動,本集團其後就修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規定。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釐定基準變動

就利率基準改革所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釐定基準變動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透過使用原本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之情況下,方需根據利率基準改革作出租賃修訂:

- 該修訂為利率基準改革之必然直接後果;及
- 租賃付款之新釐定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接修訂前之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的影響及會計政策(續)

3.1.1 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釐定基準變動

對於並非作為一項獨立租賃入賬之融資租賃而言，本集團會對利率基準改革所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釐定基準變動應用與金融工具所適用者相同之會計政策。

3.1.2 過渡及影響概要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有多項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相關利息乃與將會或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之基準利率掛鈎。

下表載列未完成合約總額。金融負債及其他金額乃按其賬面值列示。

	港元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千港元	英鎊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千港元
金融負債		
銀行借貸	—	219,960
其他		
租賃負債	1,959	22,190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而言，本集團擬就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由於上述合約概無於本期間內過渡至相關替代利率，故有關修訂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應用修訂之影響(如有)(包括額外披露)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	142,605	107,050
森林管理費	2,668	1,17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145,273	108,221
分包費收入	2,577	2,204
收益總額	147,850	110,425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	15,893	126,712	142,605
森林管理費	-	2,668	2,668
合計	15,893	129,380	145,27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5,893	126,712	142,605
隨時間	-	2,668	2,668
合計	15,893	129,380	145,273

下文載列客戶合約收益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15,893	129,380	145,273
分包費收入	2,577	-	2,577
於分部資料披露的收益	18,470	129,380	147,85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新西蘭 (未經審核)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	9,467	97,583	107,050
森林管理費	–	1,171	1,171
合計	9,467	98,754	108,22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蘇利南 (未經審核)	新西蘭 (未經審核)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9,467	97,583	107,050
隨時間	–	1,171	1,171
合計	9,467	98,754	108,2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續)

下文載列客戶合約收益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9,467	98,754	108,221
分包費收入	2,204	-	2,204
於分部資料披露的收益	11,671	98,754	110,425

地區市場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處地區呈列(乃參考賬單地址，而不論貨運目的地)：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	129,380	129,380
香港	5,083	-	5,083
蘇利南	4,010	-	4,010
印度	1,978	-	1,978
比利時	1,668	-	1,668
荷蘭	1,290	-	1,290
毛里求斯	1,215	-	1,215
台灣	819	-	819
丹麥	669	-	669
其他國家	1,738	-	1,738
合計	18,470	129,380	147,85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續)

地區市場(續)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新西蘭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新西蘭*	–	98,754	98,754
香港	3,150	–	3,150
蘇利南	3,040	–	3,040
台灣	1,819	–	1,819
比利時	1,522	–	1,522
南韓	1,280	–	1,280
其他國家	860	–	860
合計	11,671	98,754	110,425

* 來自新西蘭客戶的收益主要與根據離岸價條款進行及目的地位於中國大陸的銷售有關。

為數2,57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204,000港元)之分包費收入已計入上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蘇利南客戶的收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i) 有關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

本集團向新西蘭及蘇利南的當地客戶以及海外客戶銷售原木及木材產品。來自當地客戶之收益於貨品之控制權於協定之地點轉移時確認。就海外銷售而言，收益於貨品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即貨品已交付至卸貨港口或裝貨港口之時，而相關貨運由客戶安排。客戶獲得貨品控制權之前的任何運輸及裝卸活動均被視為履約活動，惟不被視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重大付款條款披露於附註14。

與原木及木材產品有關之銷售相關保證不得分開購買，有關保證乃作為所售產品符合所協定規格之保證。

森林管理費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森林管理服務。有關服務乃按已履行之履約責任隨時間確認，原因是客戶於本集團履約之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本集團定期就所提供服務按預先釐定之收費開具賬單，並根據輸出法將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且與已完成履約的價值相若的金額確認為收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續)

(iii) 分包費收入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與一間分包商訂立合約，據此，分包商有權於蘇利南分部若干森林特許經營權區經營。自分包商收取的收入基於每批原木產量而變動，並按預定費率計費，且分包商承諾每年的最低原木產量及固定付款。其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營租賃安排入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固定租賃款項	2,577	2,204
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	-	-
自租賃產生之收益總額	2,577	2,20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經營分部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管理其業務，而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管理層」))亦審閱以有關類別編製之分部資料，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呈列了以下兩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

蘇利南： 從事選擇性硬木原木砍伐、木材加工、原木及木材產品的營銷、銷售及貿易及管理及經營森林特許經營權

新西蘭： 從事軟木種植管理、原木砍伐、原木的營銷、銷售及貿易及提供森林管理服務

在達致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營運分部。

分部表現由管理層根據可報告分部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進行評估，即除稅前(虧損)溢利的計量，惟不包括融資成本、利息收入、融資租賃收入和其他非現金項目，包括折舊、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攤銷、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存貨撥回(撇減)、減值虧損及減值撥回。此外，管理層亦審閱上述各可報告分部之非現金項目、融資成本、利息收入、融資租賃收入、除息稅折攤前盈利及除稅前(虧損)溢利。

地區分部資料詳情於附註4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分部的收益及溢利(虧損)情況：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分配 企業項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併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	18,470	129,380	147,850	-	147,850
分部業績 (「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2,789)	40,813	38,024	(6,278)	31,746
分部業績之對賬：					
除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 折舊及攤銷外之項目					
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24,995	24,995	-	24,995
利息收入及融資租賃收入	357	4	361	30	391
撥回(應計)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25	(148)	(123)	-	(123)
撥回存貨撇減*	163	-	163	-	163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2,244)	65,664	63,420	(6,248)	57,172
融資成本	(3,504)	(4,265)	(7,769)	(40)	(7,809)
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	-	(23,913)	(23,913)	-	(23,913)
折舊**	(4,001)	(6,432)	(10,433)	(1,989)	(12,422)
採伐林道成本*	-	(3,872)	(3,872)	-	(3,872)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攤銷***	(5,574)	-	(5,574)	-	(5,57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323)	27,182	11,859	(8,277)	3,58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 * 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 ** 2,622,000港元的折舊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 *** 5,574,000港元的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攤銷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蘇利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西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分配 企業項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併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	11,671	98,754	110,425	—	110,425
分部業績 (「經調整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7,612)	30,639	23,027	(9,374)	13,653
分部業績之對賬：					
除融資成本、所得稅抵免、 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 折舊及攤銷外之項目					
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5,407	5,407	—	5,407
利息收入及融資租賃收入	556	5	561	240	801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91	25	116	—	116
撥回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	—	—	2,741	2,741
存貨撇減*	(1,967)	—	(1,967)	—	(1,967)
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8,932)	36,076	27,144	(6,393)	20,751
融資成本	(3,544)	(5,407)	(8,951)	(124)	(9,075)
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	—	(28,376)	(28,376)	—	(28,376)
折舊**	(4,152)	(4,755)	(8,907)	(2,145)	(11,052)
採伐林道成本*	—	(8,220)	(8,220)	—	(8,220)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攤銷***	(5,224)	—	(5,224)	—	(5,224)
除稅前虧損	(21,852)	(10,682)	(32,534)	(8,662)	(41,1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經營分部(續)

- * 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 ** 2,623,000港元的折舊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 *** 4,611,000港元的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攤銷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西蘭分部的交易客戶有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其單獨對本集團本期間收益總額之貢獻超過10%。自該主要客戶賺取之收益之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1	109,984	87,39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35	247
融資租賃收入	356	554
政府補助*	-	492
服務費收入	914	323
其他	194	47
	1,499	1,663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疫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492,000港元，其中148,000港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及344,000港元與新西蘭政府提供的2019冠狀病毒疫情工資補貼計劃有關。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提早終止租賃之虧損	(302)	-
可退回誠意金之匯兌收益	-	2
	(302)	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之利息	3,497	3,516
租賃負債之利息	749	720
銀行借貸之利息	3,563	4,839
	7,809	9,075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作為農產物砍伐之森林(附註13)	31,469	29,594
期末存貨資本化金額	(8,868)	(5,816)
期初存貨撥回金額	1,312	4,598
	23,913	28,376
因砍伐產生的森林損耗成本*	23,913	28,376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攤銷	5,574	5,224

* 計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披露的「銷售成本」中。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香港		
期間支出	356	2,410
即期稅項－其他司法權區		
期間支出	523	46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042
預扣稅項	584	805
遞延稅項	3,384	(9,811)
	4,847	(5,090)

根據香港於二零一八年引入之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其他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於蘇利南及新西蘭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分別遵守蘇利南及新西蘭相關稅務法規及規例按36%(二零二零年：36%)及28%(二零二零年：28%)的法定稅率繳稅。

自於新西蘭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收取之公司間貸款利息收入已就新西蘭非居民預扣稅計提撥備。

10.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用於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8,923	(24,322)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54,991,056	1,854,991,056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本集團購股權之影響，原因是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虧損)增加(減少)。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成本		
於期／年初	880,459	880,459
攤銷及減值		
於期／年初	740,336	730,079
期／年內計提之攤銷	5,012	10,257
於期／年終	745,348	740,336
賬面值		
於期／年終：	135,111	140,123

本集團目前擁有若干自然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可依據蘇利南若干法例及法規開採蘇利南多幅土地上之木材。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之可使用年期有限，合約年期第一期介乎10至20年，第二期經蘇利南有關當局批准續簽，可再延長10至20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誠如附註4所述，本集團與分包商訂立合約，據此，根據二零一九年的經營租賃安排，授予分包商於蘇利南分部之若干森林特許經營區經營業務權利。有關特許經營權成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中一項位於蘇利南西部土地面積約25,000公頃的森林特許經營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屆滿。本集團已根據蘇利南當地林務局規定之時間就重續該項特許經營權提交申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為期10年的經重續最終特許經營權許可，有效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七日。

本集團其中一項位於蘇利南中部土地面積約25,000公頃的森林特許經營權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屆滿。於屆滿前與該項特許經營權相關之業務營運乃微不足道。本集團已根據蘇利南當地林務局規定之時間就該項特許經營權提交申請。於本財務報表日期，蘇利南當地林務局仍在審批申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蘇利南之全部森林特許經營權及砍伐權涉及之土地面積共計約340,000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000公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之賬面淨值	455,131	436,802
收購人工林資產	-	14,865
添置	2,262	6,192
收割為農產品(原木)(附註8)	(31,469)	(63,817)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在損益表內確認)	24,995	61,089
於期／年終之賬面淨值	450,919	455,131

本集團現時擁有若干新西蘭人工林資產，有關資產位於由本集團自有或租賃之土地上，並主要為輻射松。

就本集團所擁有位於新西蘭北部地區之輻射松人工林資產(「曼加卡希亞森林」)而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其永久業權土地合共為約12,700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00公頃)，其中約10,600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00公頃)為生產面積。所有生產面積均以永久業權土地形式由本集團擁有，惟約66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公頃)受有關新西蘭規例所載之限制所限。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2,900,000新西蘭幣(約14,900,000港元)收購佔地約170公頃之新西蘭若干人工林資產，以及以500,000新西蘭幣(約2,5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佔地約81公頃之永久業權土地連其中一項人工林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位於新西蘭之輻射松人工林，土地面積合共為約15,819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08公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人工林資產砍伐合共152,000立方米(二零二零年：128,000立方米)。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384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4公頃)之成熟生物資產(樹齡為20年或以上的輻射松)，而未成熟的生物資產(樹齡不足20年的輻射松)為11,443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31公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人工林資產收成範圍約為9,584公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53公頃)。

本集團位於新西蘭之所有人工林資產(不包括相關林地)均被視為消耗性生物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該等資產乃由英得弗亞太有限公司(「英得弗」)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獨立估值。參與此估值之主要估值師為新西蘭林學協會(New Zealand Institute of Forestry)註冊成員。董事認為，英得弗為獨立機構，且具資格釐定本集團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

英得弗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應用收益法。該等方法規定於釐定人工林資產之公允價值時須利用主要假設及估計。英得弗及管理層均定期檢討該等假設及估計以識別公允價值任何重大變動。

就新西蘭人工林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而言，英得弗更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整敘述估值得出之估值，並倚賴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之現場檢查結果及提供之基礎價值。人工林資產並未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進行重新檢查，但儲備面積、原木價格、生產及運輸成本已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予以更新。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西蘭人工林資產估值之主要輸入數據包括人工林糧率、原木價格預測、生產成本、運輸成本及貼現率。以下為根據貼現現金流技巧得出人工林資產估值之主要輸入數據之量化概要：

	區間	平均／應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預測單位原木價格(AWG)	每立方米 87至104 美元	每立方米 90 美元
糧率(每公頃立方米)		
(於一九九七年之前種植的林木)	214-850	534
糧率(每公頃立方米)(包括幼林)	214-850	510
生產成本	每立方米 28至42 美元	每立方米 35 美元
運輸成本	每立方米 8至31 美元	每立方米 18 美元
貼現率	7.25%	7.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預測單位原木價格(AWG)	每立方米89至107美元	每立方米91美元
糧率(每公頃立方米)		
(於一九九七年之前種植的林木)	218-848	518
糧率(每公頃立方米)(包括幼林)	218-850	509
生產成本	每立方米28至44美元	每立方米36美元
運輸成本	每立方米8至30美元	每立方米18美元
貼現率	7.25%	7.2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續)

對新西蘭人工林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已採用實際稅前貼現率，其乃參考新西蘭之公共機構及政府機構所公佈的貼現率、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分析、內在回報率分析、林業估值師之測量意見，以及於一段時間內之森林銷售交易(以新西蘭為主)之內在貼現率而釐定。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由於人工林資產公允價值敏感因素變動所致)對生產成本、運輸成本、原木價格及貼現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成本變動	生產成本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減少)增加
	%	千港元
倘生產成本增加	5	(33,215)
倘生產成本減少	(5)	33,215
運輸成本變動	運輸成本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減少)增加
	%	千港元
倘運輸成本增加	5	(17,439)
倘運輸成本減少	(5)	17,43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原木價格變動	原木價格 上升(下跌)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倘原木價格上升	5	86,914
倘原木價格下跌	(5)	(86,914)
貼現率變動	貼現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溢利 (減少)增加 千港元
倘貼現率上升	1	(67,665)
倘貼現率下跌	(1)	87,446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成本變動	生產成本 增加(減少) %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倘生產成本增加	5	29,018
倘生產成本減少	(5)	(29,01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人工林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運輸成本變動	運輸成本 增加(減少) %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倘運輸成本增加	5	14,347
倘運輸成本減少	(5)	(14,347)
原木價格變動	原木價格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倘原木價格上升	5	(74,384)
倘原木價格下跌	(5)	74,384
貼現率變動	貼現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倘貼現率上升	1	61,929
倘貼現率下跌	(1)	(82,17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450,9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131,000港元)之人工林資產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擔保(附註1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開發及收購生物資產作出承擔。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 客戶合約	23,918	22,718
— 經營租賃應收賬款	1,063	386
	24,981	23,104
減：信貸虧損撥備		
— 客戶合約	(6,862)	(6,743)
— 經營租賃應收賬款	(6)	(2)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8,113	16,359

就客戶合約而言，貿易應收賬款於本集團產品交付客戶時確認，原因是本集團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僅須自該時起等待時間推移。再者，本集團於履行其於獨立釐定的付款條款下之履約責任後短時間內收取付款。自履行履約責任起至悉數收取代價止之期間一般為90天內。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即期至90天之信用證或信貸期為5日至30日之記賬交易，當中若干客戶或須預先支付合約價值之20%至100%。每位記賬交易客戶均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謹控制，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就逾期款項進行審閱。

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用加強措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貿易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17,130	15,488
一至三個月	909	870
三個月以上	74	1
	18,113	16,35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7,36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7,000港元)之已逾期應收賬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超過85%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已於其後結清。

15. 受制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應收賬款	123	(116)
— 其他應收賬款	-	(2,741)
	123	(2,85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受制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估(續)

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輸入數據和假設之釐定基準以及估計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收到相關未償還結算款項，故本集團已撥回就可退回誠意金作出之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2,741,000港元。

16.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26,301	29,348
一至三個月	449	1,745
三個月以上	5,040	7,982
	31,790	39,075

貿易應付賬款為貿易性質、免息及通常於30日之期限內結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銀行借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219,960	220,203

上述借貸之賬面值應償還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	243
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219,960	219,960
於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	-
	219,960	220,203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金額(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243)
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金額	219,960	219,96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自新西蘭銀行取得之銀行貸款信貸(「新西蘭銀行貸款信貸」)進行重新商討，將年利率上調至新西蘭銀行釐定之基準利率(「基準利率」)加1.70%、最終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以及貸款信貸之總金額自35,000,000美元(約273,000,000港元)減至30,000,000美元(約234,000,000港元)，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其中28,200,000美元(約219,96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就新西蘭銀行貸款信貸進行重新商討，將最終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延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8,200,000美元(約219,960,000港元)之貸款信貸已獲悉數動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銀行借貸(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新西蘭銀行貸款信貸的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每年按基準利率加1.7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償還。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信貸須履行新西蘭銀行(「銀行」)要求的若干財務契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2019冠狀病毒疫情短暫影響，其中一項財務契約未得到遵守，導致根據與銀行訂立的銀行貸款信貸協議進行事件檢討。本集團已糾正該不合規行為，而銀行已確認會繼續向本集團授予銀行貸款信貸。於本期間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與銀行貸款信貸有關的財務契約均得到遵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西蘭銀行貸款信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經挑選集團公司之所有個人物業；及
- (ii) 以下之固定押記：
 - a. 本集團賬面值約134,6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401,000港元)之林地(位於新西蘭)；
 - b. 本集團賬面值約450,9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131,000港元)之人工林資產(位於新西蘭)(附註13)及於林地之所有其他房產及權益以及林地上的所有樓宇、建築物及固定設施；及
 - c. 經挑選集團公司之個人物業以外之所有其他現有及之後收購物業。

於本期間，自蘇利南Hakrinbank取得之150,000美元(約1,170,000港元)貸款信貸(「Hakrinbank貸款信貸」)已悉數償還，而850,000美元之透支信貸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除。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Hakrinbank貸款信貸之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及按每年9.5%之利率計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銀行借貸(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Hakrinbank貸款信貸以下列各項之固定押記作抵押：

- (i) 本集團賬面值約7,220,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位於蘇利南)；及
- (ii) 本集團賬面值約1,036,000港元之若干汽車。

本集團就銀行借貸面對之風險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浮動息率		
— 於一年後到期	219,960	219,960
固定息率		
— 於一年內到期	-	24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177,517	187,94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70,912	476,069

19. 關連人士披露

(a) 除本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之內容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如下：

關係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貸款之已付及應付利息開支	(i)	3,497	3,516
同系附屬公司	收取牌照費及已收及應收行政開支	(ii)	1,119	1,133
同系附屬公司	償付已付及應付行政開支	(iii)	-	4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關連人士披露(續)

(a) (續)

附註：

(i) 利息開支乃就下列貸款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支付：

- 一筆本金額為62,400,000港元(即8,0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 一筆本金額為27,300,000港元(即3,5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 一筆本金額為23,400,000港元(即3,0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 一筆本金額為7,106,000港元(即911,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 一筆本金額為6,179,000港元(即792,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 一筆本金額為8,580,000港元(即1,1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及
- 一筆本金額為6,084,000港元(即78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就上述貸款與直接控股公司簽訂補充函件，以將該等貸款本金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利息的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已就上述貸款與直接控股公司簽訂補充函件，以將該等貸款的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關連人士披露(續)

(a) (續)

附註：(續)

- (ii) 牌照費及行政開支乃參考實際產生之費用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
- (iii) 償付金額乃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參考其代表本集團就若干行政開支而產生及支付之實際成本收取。

(b) 與關連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 (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197	5,9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	36
	5,224	5,95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1.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22. 核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核准。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下列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
鄭志謙	實益擁有人	3,300,000 (附註1)	0.18
馬世民	實益擁有人	3,339,477 (附註2)	0.18
曾安業	實益擁有人	3,300,000 (附註1)	0.18
黃文宗	實益擁有人	1,100,000 (附註1)	0.06

附註：

1. 代表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2. 該數目包括本公司授出的1,100,000份購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綜合環保」，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根據綜合環保(為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以下董事於可認購綜合環保普通股之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綜合環保授予相關董事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及 擁有權益之 相關股份數目	佔綜合環保 已發行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
曾安業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附註1)	0.31
黃文宗	實益擁有人	8,800,000(附註1)	0.18

附註：

1. 代表綜合環保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兩段所披露者外，本期間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幼子女授出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以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購股權計劃於截至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第十週年(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止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於本期間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 本期間發出 本購股權		於 本期間註銷 本購股權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 港元	購股權 未行使	購股權 未行使 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 未行使 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 未行使 之收市價 港元
	數目	金額	數目	金額	數目	金額	數目	金額					
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													
鄭志謙	3,300,000	-	-	-	-	-	3,300,000	13,092,201.6至12,092,201	0.71	不適用	13/09/2016	0.76	-
曾安樂	3,300,000	-	-	-	-	-	3,300,000	13,092,201.6至12,092,201	0.71	不適用	13/09/2016	0.76	-
馬世民	1,100,000	-	-	-	-	-	1,100,000	13,092,201.6至12,092,201	0.71	不適用	13/09/2016	0.76	-
阮豐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六日離世)	1,100,000	-	-	-	-	-	1,100,000	13,092,201.6至12,092,201	0.71	不適用	13/09/2016	0.76	-
蕭文宗	1,100,000	-	-	-	-	-	1,100,000	13,092,201.6至12,092,201	0.71	不適用	13/09/2016	0.76	-



其他資料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於本期間之購股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姓名類別	於 二零二一 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二一 年 六月三十日		購 股 權 行 使 期	購 股 權 行 使 期 之 最 後 一 日	購 股 權 之 最 後 一 日	購 股 權 之 最 後 一 日	購 股 權 之 最 後 一 日	購 股 權 之 最 後 一 日
	本 期 購 出	本 期 行 使	本 期 行 使	本 期 結 存						
權類(董事除外)										
合計	1,623,600	-	-	1,623,600	13/09/2016至12/09/2021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其他	440,000	-	-	440,000	13/09/2016至12/09/2021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總計	1,973,600	-	-	1,973,600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於本期間之購股權變動如下：(續)

附註：

1. 購股權乃受制於歸屬期及可按下列方式行使：
 - (a) 就於授出日期已加入本公司超過兩年之僱員而言，已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歸屬；
 - (b) 就於授出日期已加入本公司不足兩年但超過一年之僱員而言，50%之已授出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歸屬，餘下50%將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日歸屬。舉例而言，倘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餘下50%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日(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歸屬；及
 - (c) 就於授出日期已加入本公司不足一年之僱員而言，50%之已授出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日歸屬，餘下50%將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日歸屬。舉例而言，倘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餘下50%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即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歸屬。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相關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Newfores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3及4)	1,122,005,927	-	60.49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	1,122,005,927	-	60.49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	1,122,005,927	-	60.49
胡偉亮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及2)	1,122,005,927	-	60.49
Chow Tai Fook (Holding)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及4)	1,122,005,927	-	60.49
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	1,122,005,927	-	60.49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及4)	1,122,005,927	-	60.49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續)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京威亞洲資源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1及2)	1,122,005,927	-	60.49
穎暉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1、3及4)	1,122,005,927	-	60.49
中國林業集團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5)	110,000,000	-	5.93
香港成吉思汗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6)	110,000,000	-	5.93
葛健	實益擁有人(附註6)	110,000,000	-	5.93
顧智心及Simon Rhys Thomas	質押股份代理(附註7)	1,122,005,927	-	60.49
意美控股有限公司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附註8)	448,802,370	-	24.19
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8)	473,588,370	-	25.53
麥少嫻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8)	473,588,370	-	25.53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續)

附註：

1. Newforest Limited分別由京威亞洲資源有限公司(胡偉亮先生之直接全資公司)直接實益擁有40%權益及由穎暉控股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直接實益擁有60%權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為Chow Tai Fook (Holding)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Chow Tai Fook (Holding) Limited為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擁有81.03%權益之附屬公司。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由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及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分別擁有48.98%及46.6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胡偉亮先生、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及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被視為於Newforest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胡偉亮先生為京威亞洲資源有限公司的董事。
3. 鄭志謙先生為Newforest Limited及穎暉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4. 曾安業先生為Chow Tai Fook (Holding) Limited、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Newforest Limited及穎暉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5. 該110,000,000股股份由中國林業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林業國際資源有限公司則由中國林業集團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林業集團公司被視為於該11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好倉：(續)

附註：(續)

6. 該110,000,000股股份由香港成吉思汗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香港成吉思汗集團有限公司則由葛健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葛健先生被視為於該11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顧智心先生及Simon Rhys Thomas先生獲委任為以下各項的共同及個別接管人：(1) Newforest Limited的400股股份(相當於Newfores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及(2)京威亞洲資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顧智心先生及Simon Rhys Thomas先生被視為於Newforest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意美控股有限公司收購Newfores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40%的證券權益。意美控股有限公司為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麥少嫻女士完全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麥少嫻女士被視為於Newforest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告知彼等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成員變動

程洋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退任非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主席)及杜振偉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彼等均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之成員。董事會認為審核委員會於業務、財務及法律事務方面擁有豐富商業經驗。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財務報告及當中所載之判斷；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財務及內部控制、會計政策及慣例；及審閱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和慣例及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以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致力維持經不時檢討及增強的高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所載之規定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行為守則。

其他資料(續)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載有關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之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為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及未知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於該等陳述中表述或表明者顯著不同。

致謝

本集團之持續成功有賴全體員工之付出、貢獻及專業精神。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各位員工之辛勤工作及奉獻，並對各位股東、客戶及供應商之一貫及寶貴支持表示真誠感謝。

承董事會命
綠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偉銓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丁偉銓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志謙先生、曾安業先生及馬世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文宗先生、張伯陶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網址：<http://www.greenheartgroup.com>